

2020 年度医师资格考试报名现场确认提交材料说明

一、医师执业年限

根据《执业医师法》第九条第二款，须按取得执业助理医师执业证书时间计算连续工作时间。专科学历毕业的须于 2018 年 8 月 31 日前注册，中专学历毕业的于 2015 年 8 月 31 日前注册，方可报考 2020 年医师资格考试。提供的连续工作证明须按执业变更记录逐个单位开据。

二、执业证变更或丢失

跨省变更的原证已收回或丢失的，须由原注册批准单位出具证明或打印注册记录后加盖公章。

三、医疗机构许可证

《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》副本复印件(加盖单位公章)，除三级甲等医疗机构和各级疾控中心可以免收，其他医疗机构必须提供。请考生提供“副本”（正本无效），加盖单位“公章”（科室章无效）。非现役军人在部队医院试用或执业的，须提供军队医疗机构对外服务许可证。中医备案诊所提供《中医诊所备案证》。

四、证明材料

《试用期考核合格证明》和《连续工作证明》在国家医学考试网下载打印，如涉及多个单位，须多个单位同时开据证明，每个单位一份。

五、身份证复印件须双面复印，其他证件（军官证、护照、医师资格证、执业证等）须将照片页与内容页同时复印。

六、毕业证丢失的可以提供由原学校补办教育部统一制式的“毕业证明书”，其他证明无效。

七、参加短线医学加试考生需单独递交《医师资格考试短线医学加试考试考生报名资格申请审核表》（详见本年度考务通知）

八、提供虚假《试用期考核合格证明》、《连续工作证明》和假毕业证的考生，考点有权扣留假证明和假毕业证，核实后进行全市通报，并依据《医师资格考试违纪处理规定》取消两年报考资格。对开据虚假证明的医疗机构通报其主管卫生行政部门进行处理。

九、依据《关于开展 2016 年乡村全科执业助理医师资格考试试点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“取得乡村全科执业助理医师资格的人员，在学历和专业符合国家医师资格考试报名资格相关规定的条件下，可以报考临床或中医类别执业医师”。如考生学历、年限符合《执业医师法》和《医师资格考试报名资格规定（2014 版）》的，可以报考相应类别的执业医师。

一、本科学历报考执业医师者

- (一)《医师资格考试网上报名成功通知单》1份；
- (二)有效身份证明(包括身份证、临时身份证、军官证、文职干部证)原件及复印件1份；
- (三)毕业证原件及复印件1份；
- (四)《试用期考核合格证明》1份；
- (五)《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》副本或备案证复印件(加盖单位公章)1份；
- (六)本科毕业生报名,如果本科学历为专升本的且为2015年9月1日以后升入本科的,则需提交专科毕业证书审核。

二、大专学历已取得执业助理医师报考执业医师者

- (一)《医师资格考试网上报名成功通知单》1份；
- (二)有效身份证明(包括身份证、临时身份证、军官证、文职干部证)原件及复印件1份；
- (三)毕业证原件及复印件1份；
- (四)《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》副本或备案证复印件(加盖单位公章)1份；
- (五)《医师资格证书》、《医师执业证书》原件及复印件各1份；
- (六)连续从事执业助理医师工作满两年以上的证明并加盖单位公章。

三、中专学历已取得执业助理医师报考执业医师者

- (一)《医师资格考试网上报名成功通知单》1份；
- (二)有效身份证明(包括身份证、临时身份证、军官证、文职干部证)原件及复印件1份；
- (三)毕业证原件及复印件1份；
- (四)《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》副本或备案证复印件(加盖单位公章)1份；
- (五)《医师资格证书》、《医师执业证书》原件及复印件各1份；
- (六)连续从事执业助理医师工作满五年以上的单位证明并加盖单位公章。

四、大专、中专学历报考执业助理医师者

- (一)《医师资格考试网上报名成功通知单》1份；
- (二)有效身份证明(包括身份证、临时身份证、军官证、文职干部证)原件及复印件1份；
- (三)毕业证原件及复印件1份；
- (四)《试用期考核合格证明》1份；
- (五)《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》副本或备案证复印件(加盖单位公章)1份；
- (六)卫生保健、农村医学专业毕业生需提交乡医证原件及复印件各1份。

五、研究生报考执业医师

(一)毕业当年报考的(仅限山东省省内院校,外省应届研究生不予受理报名申请)

- (1)《医师资格考试网上报名成功通知单》1份;
- (2)有效身份证明(包括身份证、临时身份证、军官证、文职干部证)原件及复印件1份;
- (3)学生证原件及复印件1份;
- (4)研究生院开具的临床实践训练经历满一年证明及个人承诺书1份(见本文附件,国家医学考试网下载无效)。

(二)已毕业报考的

- (1)《医师资格考试网上报名成功通知单》1份;
- (2)有效身份证明(包括身份证、临时身份证、军官证、文职干部证)原件及复印件1份;
- (3)毕业证、学位证原件及复印件各1份;
- (4)《试用期考核合格证明》1份。

(三)长学制在学期间报考的

- (1)《医师资格考试网上报名成功通知单》1份;
- (2)有效身份证明(包括身份证、临时身份证、军官证、文职干部证)原件及复印件1份;
- (3)本科毕业证原件、复印件各1份。
- (4)研究生院开具的临床实践训练经历满一年证明及个人承诺书1份(见本文附件,国家医学考试网下载无效);
- (5)学生证原件及复印件1份。

六、报考乡村全科助理医师者

- (一)《医师资格考试网上报名成功通知单》1份；
- (二)有效身份证明(包括身份证、临时身份证)原件及复印件1份；
- (三)毕业证原件及复印件1份；
- (四)《试用期考核合格证明》1份(乡村两级医疗机构开具)；
- (五)《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》副本复印件(加盖单位公章)1份；
- (六)卫生保健、农村医学专业毕业生需提交乡医证原件及复印件各1份。

七、报考师承和确有专长助理医师

- (一)《医师资格考试网上报名成功通知单》1份；
- (二)有效身份证明(包括身份证、临时身份证)原件及复印件1份；
- (三)师承和确有专长证书原件及复印件1份(2018年8月25日前取得)；
- (四)《试用期考核合格证明》1份；
- (五)《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》副本或备案证复印件(加盖单位公章)1份；

临床实践训练经历满一年证明 及个人承诺书

本人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毕业于_____学校_____专业。自_____年_____月起，在_____单位进行临床实践训练，至_____年_____月临床实践训练时间满一年。

本人承诺所获学位证书为专业学位，并将于今年8月21日前，将后续临床实践训练经历累计满一年的证明及硕（博）士毕业证书原件及复印件、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（研究生毕业当年报名考生）交至考点办公室审核。如不能按时提交则视为自动放弃当年医学综合笔试考试资格。

临床实践单位单位（章）

研究生院（章）

年 月 日

承诺人签字：

承诺人身份证号：

手机号码：

注：此证明仅限报考国家医师资格考试用，请考生凭此证明和学生证原件及复印件参加报名。

医师资格考试试用期考核证明

姓 名		性 别		出生年月	
民 族		所学专业		医学学历	
取得学历 年 月		有效身份 证件号码		证 件 有效期	
报考类别					
试用机构	名 称				
	地 址			邮 编	
	登记号			法人姓名	
试用起止 时 间	() 年 () 月 至 () 年 () 月				
主 要 试 用 岗 位(科 室)	岗 位 (科 室) 名 称	带 教 老 师 评 价		带 教 老 师 医 师 执 业 证 书 号 码	带 教 老 师 签 字
		合 格	不 合 格		
试 用 机 构 考 核 意 见	<p>我单位承诺：本表内容及所附材料真实、合法、有效。如有不实，我单位愿承担相应责任及由此所造成的一切后果。</p> <p>合格 () 不合格 ()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单位法人代表/法定代表人签字： (单位公章)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年 月 日</p>				

- 注： 1.带教老师对考生从岗位胜任力（如：基本技能、医患关系、医际关系及职业道德操守等方面）作综合评价是否合格，并在相应栏目划“√”。
- 2.军队考生须提交团级以上卫生部门的审核证明。
- 3.本表栏目空间不够填写，可另附页。